

深圳市国际企业股份有限公司

2014年度业绩预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本期业绩预计情况

1. 业绩预告期间：2014年1月1日-2014年12月31日。
2. 预计的业绩：亏损

项 目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亏损：28000万元至29500万元	盈利：232069.70万元
基本每股收益	亏损：1.06元至1.11元	盈利：10.51元

二、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

本业绩预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预审计。

三、业绩变动原因说明

本报告期公司亏损的主要原因系：

1、大型购物中心均有一定的培育期，公司核心项目皇庭国商购物广场（以下简称“皇庭广场”）于2013年12月开业，开业时间较短，尚处于推广和培育期，营业收入少；

2、为引进国际一二线品牌及加强皇庭广场的品牌知名度，推广费和品牌引进费较上年度有较大金额增加；

3、皇庭广场2013年底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后贷款利息停止资本化，2014年贷款利息全额记入财务费用，导致财务费用大幅增加。

四、其他相关说明

1、本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，最终数据以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批露为准。

2、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、香港《大公报》和“巨潮

资讯网” (www.cninfo.com.cn), 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。

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深圳市国际企业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2015年1月31日